

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我们在会前收到了相关材料，并听取了公司有关人员关于相关事项的报告。经审阅有关资料，我们基于个人的客观、独立的判断，现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拟审议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一、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商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上述关联交易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地发展，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布局 and 经营发展需要，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。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应依法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CHENG JUNPEI (程俊佩)

2023年6月13日

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我们在会前收到了相关材料，并听取了公司有关人员关于相关事项的报告。经审阅有关资料，我们基于个人的客观、独立的判断，现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拟审议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一、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商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上述关联交易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地发展，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布局 and 经营发展需要，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。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应依法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汪 丰

2023年6月13日

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我们在会前收到了相关材料，并听取了公司有关人员关于相关事项的报告。经审阅有关资料，我们基于个人的客观、独立的判断，现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拟审议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一、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商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上述关联交易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地发展，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布局 and 经营发展需要，且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。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应依法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唐松莲

2023年6月13日